

2019 年度

四川省井研县高凤镇人民

政府部门决算

目錄

公开时间：2020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 · · · ·	19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22
第四部分附件	27
附件	27
第五部分附表	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二、收入决算表	48
三、支出决算表	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一、党委主要职责

- 1 .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
- 2 . 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镇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府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府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 3 . 领导镇政府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 4 .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 5 .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 6 . 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镇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

7. 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有关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加强社会管理，负责或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统计、粮食安全、供销合作、脱贫攻坚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

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后备力量建设等有关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高凤镇机关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党政办公室(挂“心连心”服务热线办公室、财政所牌子)
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综合协调、文秘档案、信息调研、目标绩效、机要保密、内部审计等工作；牵头负责“心连心”服务热线工作；负责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职称评聘、教育培训及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牵头建立和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负责抓好财源建设，做好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及管理、财政收支管理、政府采购、政府性债券债务管理、财政性资金使用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本级会计统一核算事务、工资福利发放工作；负责对村(社区)财政扶持资金、三资的日常监管及财务审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党建办公室

负责基层党的建设，制定并实施基层组织建设规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承担镇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承担纪检监察、政法、

宣传、统战等工作；承担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社会治理办公室牌子）

负责指导推进公共事务和综合管理等职责；负责教育文化、卫生健康、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事务、民族宗教、就业创业、残疾人事业、体育、广播电视等工作；承担公益事业和社会服务事业相关工作；根据法定职能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科技服务等事项。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多元化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外来人口管理工作；承担基层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分流交办、调度指挥、反馈督办、绩效评估等工作；负责指导网格化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综合执法办公室（挂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

负责统筹协调县级部门派驻在镇的行政执法力量，做好相关行政执法工作；协助查处辖区内行政违法案件；负责综合执法的监督考评工作；负责镇安委会日常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辖区内安全生产工作；负责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三大类突发事件和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和应对处置工作；负责城镇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镇振兴办公室（挂脱贫攻坚办公室牌子）

负责制定镇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发展和镇

乡村振兴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农村人才开发引进工作；负责做好工业、农业、商贸服务业等统计工作。负责制定全镇脱贫规划；负责宣传、落实扶贫政策和措施；负责脱贫攻坚项目落地、资金管理使用、人力调配、推进实施、督导问责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挂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牌子)

负责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镇详细规划、镇各类专项规划、村(社区)规划、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负责园林绿化、镇容镇貌、城镇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负责镇道、村道的建设、养护及管理工作；协调交通、电力、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承担农田基本建设、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修复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植树造林和林地、林木资源管理工作；负责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森林防火、水旱灾害防御、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党建工作。高凤镇及时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重要会议精神、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政会议精神，扎实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度，加强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

2、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及时落实帮扶政策资金。全镇省定贫

困村 1 个，市定贫困村 4 个。落实拨付帮扶资金 80 余万元。我镇全力以赴，省定贫困村双埝村、4 个市列贫困村：雨凤、星光、星星亮、节约村顺利脱贫摘帽。

3、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工作。2019 年，我镇 11 个村实施了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50 万元，主要用于维修村级办公室、道路维护、水利设施维护、基础设施维护等。

4、群策群力抓好镇振兴工作，成立建国村等集体经济组织，建立建国兴油茶种植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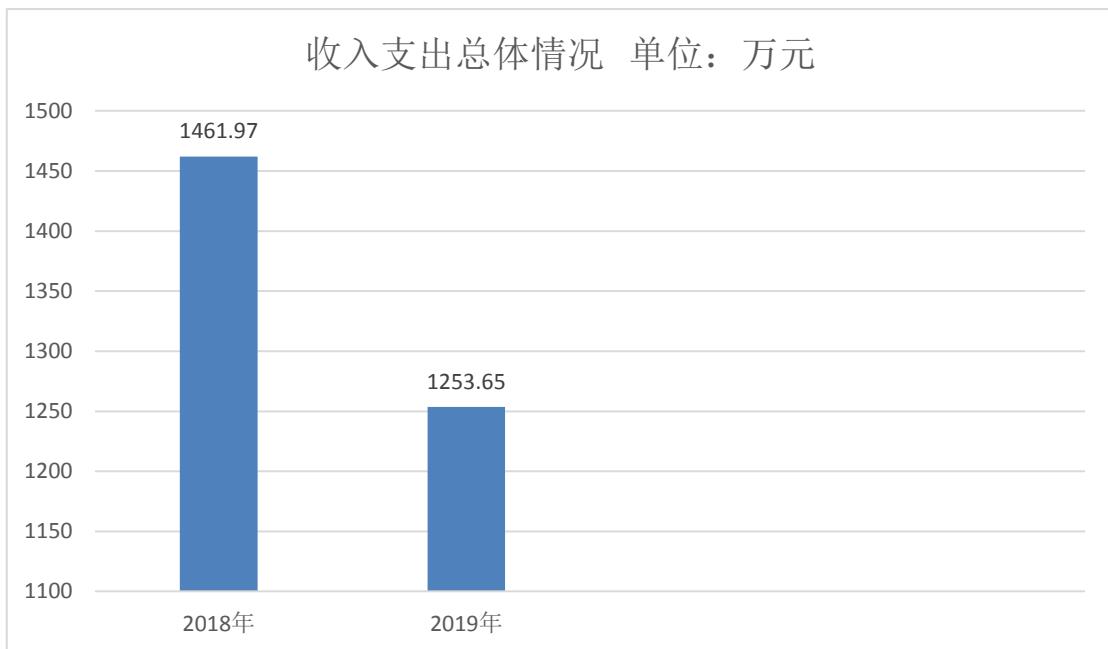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行政预算单位 1 个，包括非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 4 个：农业技术服务中心、社会事业服务中心、高凤镇畜牧兽医站、高凤镇红星水库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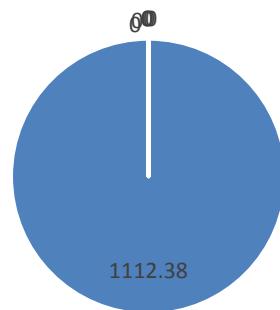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253.6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8.32 万元，下降 14.25%。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紧开支、减少项目支出，农村低保五保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由主管部门直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12.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2.3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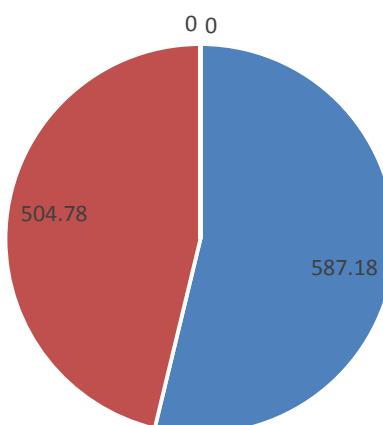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109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7.18 万元，占 53.77%；项目支出 504.78 万元，占 46.2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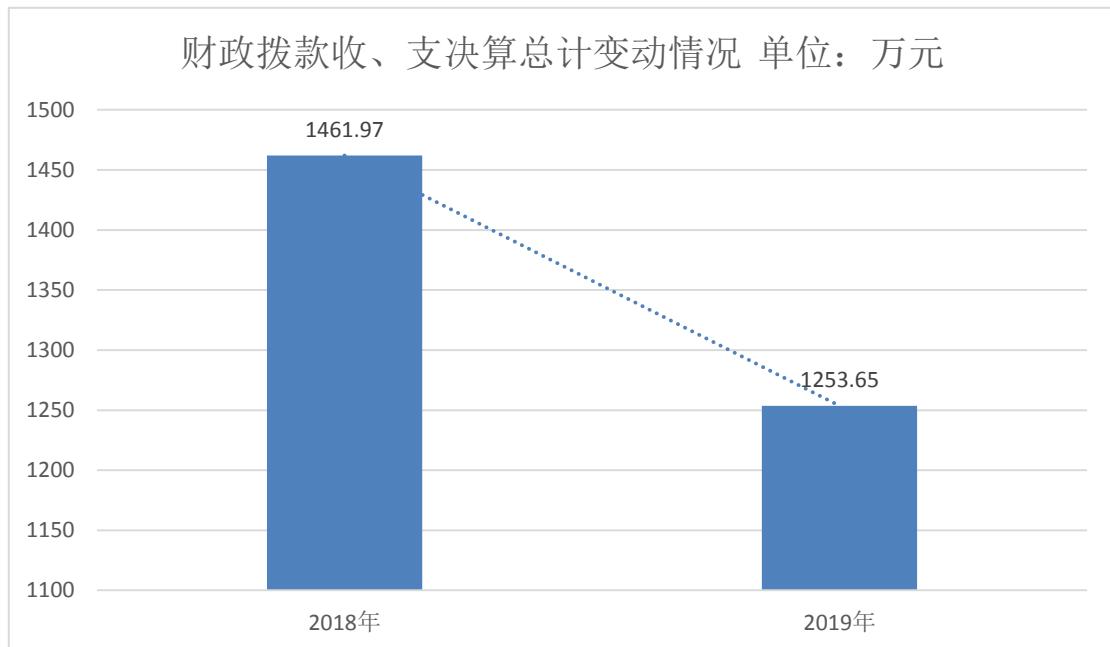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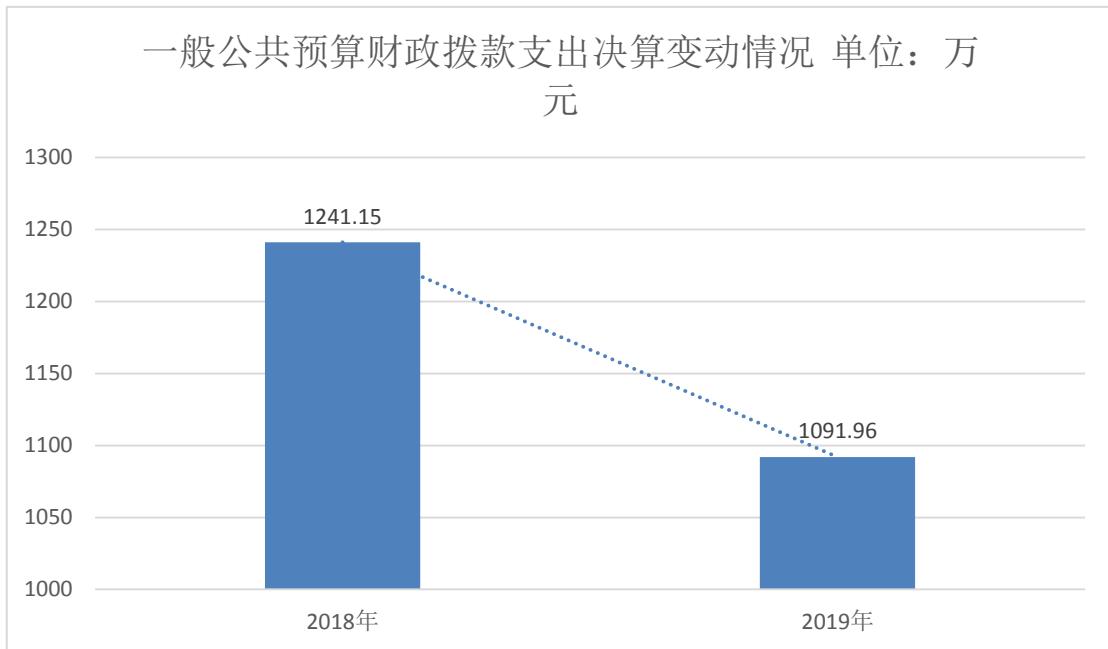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53.6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8.32 万元，下降 14.25%。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紧开支、减少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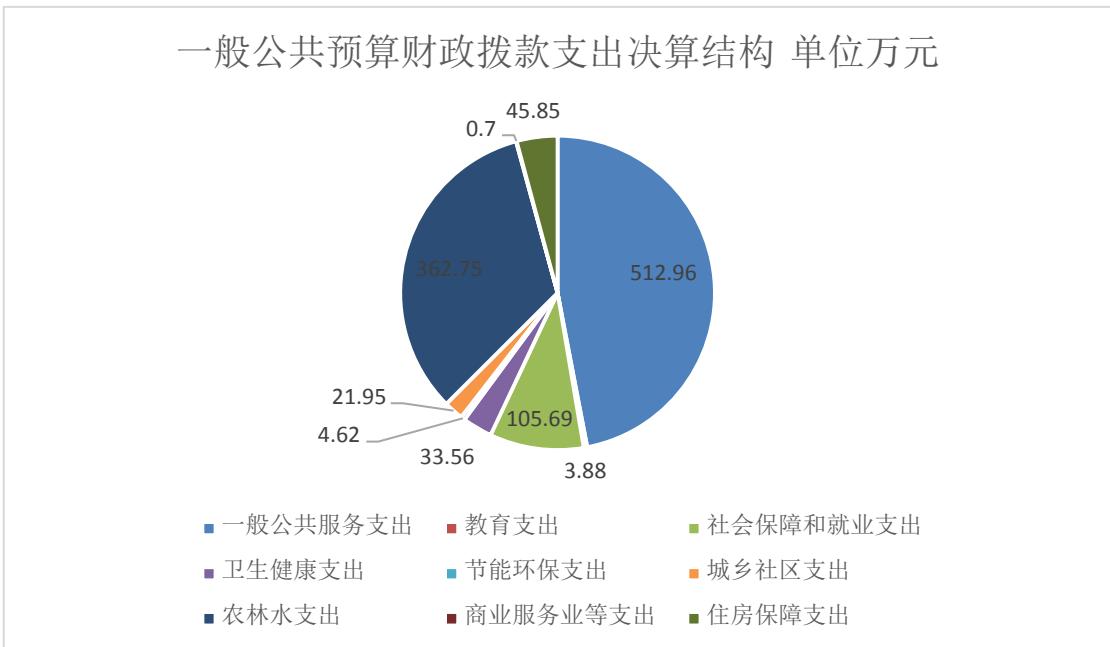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1%。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49.19 万元，下降 12%。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紧开支、减少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1.96 万元 ,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512.96 万元 , 占 46.98% ; **教育支出 (类)** 3.88 万元 , 占 0.36%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05.69 万元 , 占 9.68% ; **卫生健康支出 (类)** 33.56 万元 , 占 3.07% ; **节能环保支出 (类)** 4.62 万元 , 占 0.42% ; **城镇社区支出 (类)** 21.95 万元 , 占 2.01% ; **农林水支出 (类)** 362.75 万元 , 占 33.22%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类)** 0.70 万元 , 占 0.06% ; **住房保障支出 (类)** 45.85 万元 , 占 4.2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91.96 ,完成预算100%。

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决算为512.9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 (1)人大事物支出(款)18.54万元：行政运行(项)15.36万元；其他人大事物支出(项)3.18万元。
 - (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支出(款)433.65万元：行政运行(项)409.32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4.33万元。
 - (3)财政事务支出(款)10.58万元：行政运行(项)10.58万元。
 - (4)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支出(款)50.19万元：行政运行(项)50.19万元。

2.教育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8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普通教育(款)3.88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3.88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为105.6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41.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1.30万元;

(2)抚恤(款)13.02万元:义务兵优待(项)13.02万元;

(3)残疾人事业(款)4.93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4.93万元。

(4)特困人员供养(款)25.16万元: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5.16万元。

(5)其他生活救助(款)21.28万元: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1.28万元。

4.卫生健康(类):支出决算为33.5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15万元: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15万元;

(2)公共卫生(款)0.96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0.96万元。

(3)计划生育事务(款)3.02万元: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02万元。

(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4.58万元：行政单位医疗(项)14.58万元。

5.节能环保(类)：支出决算为4.6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污染防治(款)4.62万元：水体(项)4.62万元；

6.城镇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21.9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城镇社区环境卫生(款)21.95万元：城镇社区环境卫生(项)21.95万元。

7.农林水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62.7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农业(款)7.95万元：防灾救灾(项)2.75万元；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4.10万元；其他农业支出(项)1.10万元。

(2) 水利(款)0.30万元：水利工程与维护(项)0.30万元；

(3) 农村综合改革(款)354.50万元：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12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342.50万元；

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决算为0.70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商业流通事务(款)0.70万元：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0.70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决算为45.8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45.85万元：住房公积金(项)45.8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7.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47.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39.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
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
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
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
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完成预
算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镇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
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9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万元，完成预算5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0.74万元，下降20.05%。主要原因是单位实行公车改革后，政府公务用车使用减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农技服务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万元。主要用于联系工作，下村处理应急事件、指导农业生产，防灾救灾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0.6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强对公

务接待的管理，实行工作餐制。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9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4.01 万元，下降 9.13%。主要原因是机关严格按照机关节能降耗的相关要求，加强机关用水、用电管理，节约用水、用电，规范公务用车行为，强化公车的油耗管理，不断增强机关工作人员的节能降耗意识，推行办公节约化管理，政府机关水、电、气、燃油使用量明显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0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及贫困村基础

设施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没有组织对项目开展预算事前绩效评估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

1、预算编制情况。

（1）报送时效：①基础信息更新，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②预算草案报送，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并按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

（2）编制质量：①预算编制准确。②预算执行调整。③部门预算审查，根据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进行考核。

（3）绩效目标填报：能及时完成绩效目标编制。

2、执行管理情况。

(1) 绩效分配：按规定项目能进行绩效分配。

(2) 预算调整：执行中期评估制度不够完善。

3、管理情况

1、非税收入执行情况：我镇在非税收入管理中，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执行，在取得非税收入后，及时上缴县财政专户。

2、政府采购实施情况：2019 年我镇涉及政府采购资金 64.02 万元（其中货物类 3.00 万元，工程类 42.00 万元，服务类 19.02 万元），所有采购项目，都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规定组织实施。

本部门无专项预算项目，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本部门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人大事物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2)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指放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

务支出

(3)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行政运行 :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财政事物行政运行 :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6)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 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党委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行政运行 :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指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1) 文化行政运行 :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 民政管理事务 : 指反映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 老龄事务 : 指反映老龄事务方面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指反映机关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义务兵优待 : 指反映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5) 农村五保户供养支出：指反映反映农村五保人员供养救助支出。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3.节能环保支出：指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1) 水体：指反映专项用于改善水体环境污染防治需要的支出。

14.城镇社区支出：指反映政府城镇社区事务支出。

(1) 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城镇社区规划与管理：指反映城镇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 农业事业运行：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 农业生产支出补贴：指反映对种粮农民的直接补贴，对农业生产资料补贴、技术物化补贴，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农艺技术等方面支出。

(3)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指反映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4) 其他农业支出：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

支出。

(5) 林业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水利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8)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9)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补助：指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行政预算单位 1 个,包括非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 4 个：农业技术服务中心、社会事业服务中心、高凤镇畜牧兽医站、高凤镇红星水库管理所。

(二) 机构职能。

一、党委主要职责

1 .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

2 . 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镇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府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府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3 . 领导镇政府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4 .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

法律法规。

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6. 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镇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

7. 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有关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镇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加强社会管理，负责或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自然资

源、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统计、粮食安全、供销合作、脱贫攻坚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后备力量建设等有关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高凤镇机关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党政办公室(挂“心连心”服务热线办公室、财政所牌子)
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综合协调、文秘档案、信息调研、目标绩效、机要保密、内部审计等工作；牵头负责“心连心”服务热线工作；负责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职称评聘、教育培训及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牵头建立和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负责抓好财源建设，做好预算(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及管理、财政收支管理、政府采购、政府性债券债务管理、财政性资金使用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本级会计统一核算

事务、工资福利发放工作；负责对村（社区）财政扶持资金、三资的日常监管及财务审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党建办公室

负责基层党的建设，制定并实施基层组织建设规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承担镇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承担纪检监察、政法、宣传、统战等工作；承担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社会治理办公室牌子）

负责指导推进公共事务和综合管理等职责；负责教育文化、卫生健康、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事务、民族宗教、就业创业、残疾人事业、体育、广播电视等工作；承担公益事业和社会服务事业相关工作；根据法定职能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科技服务等事项。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多元化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外来人口管理工作；承担基层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分流交办、调度指挥、反馈督办、绩效评估等工作；负责指导网格化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综合执法办公室（挂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

负责统筹协调县级部门派驻在镇的行政执法力量，做好相关行政执法工作；协助查处辖区内行政违法案件；负责综合执法的监督考评工作；负责镇安委会日常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辖区内安全生

产工作；负责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三大类突发事件和社会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和应对处置工作；负责城镇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镇振兴办公室（挂脱贫攻坚办公室牌子）

负责制定镇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发展和镇振兴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农村人才开发引进工作；负责做好工业、农业、商贸服务业等统计工作。负责制定全镇脱贫规划；负责宣传、落实扶贫政策和措施；负责脱贫攻坚项目落地、资金管理使用、人力调配、推进实施、督导问责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挂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牌子)

负责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镇详细规划、镇各类专项规划、村(社区)规划、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负责园林绿化、镇容镇貌、城镇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负责镇道、村道的建设、养护及管理工作；协调交通、电力、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承担农田基本建设、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修复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负责植树造林和林地、林木资源管理工作；负责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森林防火、水旱灾害防御、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现有编制数 53 个，其中：行政编制 18 个，事业编制 33 个，工勤编制 2 个；2019 年年末实有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人员 17 个，事业人员 22 个

二、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井研县高凤镇人民政府收入决算总额为 1253.65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112.3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41.27 万元。总计 1253.65 万元

(二) 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09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512.96 万元，占 46.98 %；教育支出 3.88 万元，占 0.36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5.69 万元，占 9.68 %；卫生健康支出 33.56 万元，占 3.07%；节能环保支出 4.62 万元，占 0.42%，城镇社区支出 21.95 万元，占 2.01%，农林水支出 362.75 万元，占 33.2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70 万元，占 0.06%；住房保障支出 45.85 万元，占 4.20%。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61.69 万元。总计 1461.97 万元。

三、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 预决算编制情况。

(1) 报送时效：①基础信息更新，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

通知和有关要求 ,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②预算草案报送 ,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 ,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 ,并按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

(2) 编制质量 :①预算编制准确。②预算执行调整。③部门预算审查 ,根据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进行考核。

(3) 绩效目标填报 :能及时完成绩效目标编制。

(二) 预算执行管理情况。

(1) 绩效分配 :按规定项目能进行绩效分配。

(2) 预算调整 :执行中期评估制度不够完善。

(三) 综合管理情况

1、非税收入执行情况 :我镇在非税收入管理中 ,严格按照 “收支两条线” 的规定执行 ,在取得非税收入后 ,及时上缴县财政专户。

2、政府采购实施情况 :2019 年我镇涉及政府采购资金 64.02 万元 (其中货物类 3.00 万元 ,工程类 42.00 万元 ,服务类 19.02 万元) ,所有采购项目 ,都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规定组织实施。

(四) 整体绩效

(1) 行政运转情况 :高凤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本镇各项事业发展等相关工作。基本支出 ,是用于保障我镇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我镇严格按照行政运转预算要求保障了机关的正常运转 ,各预算单位履行职能职责情况总体较好。

(2) 机关厉行节约：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2.9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0万元，年初预算2万元，比当年预算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经费开支，实行工作餐接待。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2019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5万元，年初预算4万元，比当年预算减少1.05万元，与上年决算数6.07万元相比较，减少3.12万元，因厉行节俭，规范使用公车，无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我镇在经费支出中严格按照节俭办公的原则支出各项费用，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均控制在年初预算的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内。

(3) 机关节能降耗：2019年高凤镇政府机关严格按照机关节能降耗的相关要求，加强机关用水、用电管理，节约用水、用电，规范公务用车行为，强化公车的油耗管理，不断增强机关工作人员的节能降耗意识，推行办公节约化管理，政府机关水、电、气、燃油使用量明显下降。

(五) 财务管理情况

1、制度建立情况

我镇按照要求建立健全了财政所人员岗位制度、公务卡报账制度、涉农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定期财产清理制度等；完善财政监督管理制度，做到环环有监督、节节操作透明；加大保密

制度实施力度，确保财政工作稳定和谐；创新财政信息化管理制度，加大财政信息材料安全性保障。

2、会计核算和账务管理情况

日常账务处理做到及时、准确，日清月结，及时归档；在财政拨款和补贴账务处理上，严格按照规定程序，专款专用；按规定支付“三公经费”；充分利用公务卡改革做好规范账务处理等基础工作；全面按照上级文件、会议要求，规范财政账务处理工作。

3、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我镇所有物资采购及工程实施，都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规定组织实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镇在 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的各项经费收支过程中，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进行实施，总体情况较好。

（二）存在问题

1、年初预算只是对基本运转部分做了保障预算，对于一些突发性、临时性和重点工作的预算缺少预见性。

2、财政人员业务水平参差不齐，执行中期评估力不从心。

（三）改进建议

1、应加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业务培训，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 2、及时进行中期预算执行评估，确保政府的正常运转。
- 3、加强各项调研，增强对未发生事项的预见性，使预算做的更细化。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备注	评价得分
预算编制(10分)	报送时效(1分)	基础信息更新(1分)	部门是否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	超过规定5个工作日内扣0.5分，10个工作日内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1
	编制质量(2分)	预算编制准确(1分)	(预算资金总来源 - 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 - 预算结余注销资金) ÷ 预算资	其中 预算资金总来源是指市级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	1

		金总来源×指标分 值	算(不含当年上 级专款)总和	
	部门预 算审查 (1分)	根据市人大财经工 委对预算草案审查 结果进行考核	对预工委审查 后提出并确需 修改的问题,每 个问题扣0.02 分,直至扣完	1
绩效 目标 (5 分)	部门整 体绩效 目标(2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编制完整、合理	部门整体绩效 目标能完整、合 理反映部门年 度职责履行情 况的得分,否则 不得分	2
	重点项 目绩效 目标(3 分)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 明确、量化	项目支出绩效 目标编制不明 确和量化的发 现一个扣0.5 分,直至扣完	3
转移 支付 提前 下达	转移支 付提前 下达(1 分)	按规定提前下达转 移支付	未按规定提前 下达转移支付 的,按比例进行 扣分	1

	(1分)				
	专项转移支付区分项目编制(1分)	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1分)	按规定分地区分项目编制专项转移支付	未按规定编制的,按比例进行扣分	1
预算执行(20分)	执行进度(10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4分)	按规定及时分配省级财力专项预算	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完成分配的考核得分,否则不得分	4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3分)	按《预算法》规定在一个月内分配中央专款	(1-未按规定时间在一个月内分配的中央专款规模÷中央专款总规模)×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3分)	部门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	部门预算实际列支数÷部门预算总额×指标分值	3
	预算调整(4分)	执行中期评估(4分)	部门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指标分值	当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与结余注销资金之和为零时,得满分	3
行政成本(6分)	节能降耗(3分)		严格执行节能降耗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节能考核换算得分	3
	“三公”经费(3分)		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一项超预算扣1分,两项超预算扣2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3
综合管理(40分)	债务管理(2分)	债务还本付息(2分)	按规定做好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工作	实际还本付息金额÷应付金额×指标分值	2

		是否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征收方式执收非税收入、非税收入项目设立的权限和缓减免的依据，对非税收入进行缓减免	发现有未按规定的非税收入项目、标准执收非税收入或有违反规定缓减免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 0.5 分，直至扣完	2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 (4 分)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2 分)	是否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	发现未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的或则截留、挪用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 0.5 分，直至扣完	2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 (4 分)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 (2 分)	实施计划与政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	(1 - 调整或细化资金 /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 分值	2
	政府采购实施	执行的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的	(1 - 实施计划本案后的调整	2

	计划执行(2分)	一致性	或细化资金/实施计划备案后的资金)×分值	
资产管理(6分)	资产管理信息 系统建设情况 (2分)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	①未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每少一个单位扣1分。②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每次扣0.5分。③未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扣1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开展情况(2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情况	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产清查任务,扣1分。②资产清查结果与财政组织复核的结果误差超过10%的,扣1分。	2

			③未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导致系统资产数据与上报财政的资产清查结果不一致 ,扣 1 分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情况 (2 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	①未落实专人负责资产报表 ,未及时上报资产报表 , 扣 1 分。②报表填报不规范 ,内容不完整 ,数据不真实 ,扣 1 分。③未提交分析报告 ,对资产变动情况未作分析说明 ,扣 1 分	2
内控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	考核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执行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	2

	管理 (2 分)	健全完整(2 分)	情况	行良好的得分 , 否则不得分。在本年度内因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 , 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不得分	
信息公开 (6 分)	预算公开 (2 分)	除涉密信息外 , 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 (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 “ 三公 ” 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按市级财政通知要求公开预算 , 未按要求公开的 , 发现一处扣 0.5 分 , 直至扣完	2	
	决算公开 (2 分)	除涉密信息外 , 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决	未按要求公开的 , 发现一处扣 0.5 分 , 直至扣完	2	

		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绩效信息公开（2分）	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未按要求公开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绩效评价（10分）	评价项目覆盖率为(2分)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占部门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覆盖情况	评价覆盖率=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申报绩效目标数量×100%	2
	评价层次(2分)	部门（单位）是否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	实施评价下级预算单位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2
	评价结果报告(2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	未按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	2

		息	完	
	整改完 成率 (4 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针 对绩效评价发现问 题制定整改措施， 并整改落实到位	完成率=应制 定整改措施的 项目数量/部门 实际制定整改 措施项目数量 ×100%	4
依法 接受 财政 监督 (6 分)	是否按 要求开 展自查 自纠 (2 分)	根据相关自查自纠 报告、报表报送时 效和质量进行考核	未在规定时间 内报送自查自 纠相关材料(包 括 纸质和电子 版) 的，扣 0.5 分 ; 报告内容不 完整，扣 1 分 ; 报表质量差 (如 : 数据、逻 辑、勾稽关系错 误) 等扣 0.5 分 ; 直至扣完	2
	重点检 查发现 违规违	根据检查组提供的 工作底稿、检查报 告等资料进行考核	专项检查发现 的违纪违规问 题 , 每个问题扣	2

		纪问题 (2 分)		0.5 分 , 直至扣完	
		存在问 题整改 是否到 位 (2 分)	根据相关整改报 告、凭证依据等相 关证明材料进行考 核	未在规定时间 内完成整改 , 并 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的 , 每个问 题扣 0.5 分 , 直 至扣完	2
整体 效益 (30 分)	部门 整体 绩效 (30 分)	部门职 责履行 结果 (10 分)	履行法定职责 , 完 成市委、市政府决 策部署和重大工作 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部 门绩效评估结 果换算	10
		重点项 目绩效 评价结 果 (10 分)	部门实施重大项目 的经济、社会效益	根据市级财政 部门组织实施 项目绩效评价 结果换算	10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10 分)	密切联系群众、服 务群众情况 , 办理 人大代表建议、政 协提案情况 , 妥善 处理群众来信来	根据市政府部 门绩效评估结 果换算	10

		访、化解社会矛盾 情况，加强政风行 风建设、解决损害 群众利益情况		
--	--	--	--	--

注：若某部门不存在某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则改评价内
容或评价指标不计入该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即该部门评价总
分=不含该评价内容或指标的评价总分/(100-该评价内容或
指标所占分值) ×10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